

英属婆罗洲的日本人：初期移民（下）

[日]原不二夫

四. 稻田新之助的迁居事业

1. 事业的始末

根据驻新加坡领事代理齐藤于1893年4月12日给外务次官林董的书信，稻田新之助于同年3月上旬来到领事馆，说想要赴“婆罗洲岛”“购买树林，着手樟脑采集和木材采伐”，要求领事馆开“介绍信”。稻田是“兵库县下淡路国三郡须本町”出身的“平民”，46岁，1891年前后来到新加坡，“开办日本旅馆，让船员住宿”，评价固然不好，但从未听到“做过什么坏事”。齐藤拒绝开介绍信，并跟他说明了土地规则，于是稻田于3月中旬赴“婆罗洲”，得到山打根湾中央的“刁曼岛（Pulau Timbang）”全部6000英亩地的购买许可，4月初返回新加坡。据说土地费用求岩本千纲筹集（以上载《日本外交文书》第26卷，第630、631页，“齐藤书简”。以下仅列出页码）。

在山打根，以在一定期间内迁居为条件，可以无偿地获得刁曼岛，但由于稻田英语不好，不能进行明确的协商。他返回新加坡后，4月3日向“土地事务官（commissioner of land）”发出了一封写有以下内容的信：“4月6、7日左右出发去日本”，3—3.5个月内“带领350名日本合同工”返回婆罗洲。对此，北婆罗洲当局于4月20日回复说：“土质、气候是否适合尚不清楚，因此暂时先带10—15个家庭来，获得成功后再逐步增加人数，怎么样？”，克莱总督也给日本外相写信说，请转告稻田，“他所选择的土地并非可望取得好结果的肥沃土地，因此或“大大缩小”计划，或保证对“众多人”提供资材及失败时的遣返费用。并说，无论成功与否，劳动合同最长3年，为了那些想要回国的劳工，必须交纳担保金，这是惯例（以上载第632—640页，1893年4月24日克莱总督给陆奥外相的书信）。

在前述的休斯书信中提到，“因稻田选择了刁曼岛，北婆罗洲政府开始不信任稻田的农业经验了。因为该岛只有3000英亩的岩山”（第642页，1893年休斯给千外相大隈的书信）。

林外务次官于1893年9月2日下令领事代理齐藤在新加坡找到稻田，告诉他克莱的上述劝告（第645页）。

但其后稻田似乎去向不明，林次官1894年2月16日给休斯写信说，“鉴于目前稻田信之助去向不明……无法传达您的忠告”（第654页）。有关“稻田一事”的叙述到此便结束了。

不能让仅经营过船员旅馆的稻田承担 300—350 人的迁居事业，从拥有 20 町步（1 町步约合 9 918 平方米）土地的石原哲之介仅有迁居 30 人的财力来考虑，便一目了然。而且根据入江寅次所言，稻田所仰赖的岩本千纲于 1892 年 7 月前往泰国租借了 250 多町步土地，1893 年前半期临时回国为筹集资金和招募移民而苦不堪言。岩本的事业合作者之一津田静一这时已经前往新加坡，因此大概稻田从津田那里打听到了岩本。但是，岩本连筹集自己的资金都不如意，根本没有富余去支援稻田。即使从这一方面来看，稻田的事业也完全没有现实性。

根据入江所言，岩本的出国、回国的情况如下：

1892 年 7 月：前往暹罗（泰国）。1893 年前半期：回国。1895 年 1 月：前往暹罗，将“暹罗殖民协会”改组为“暹罗殖民公司”。副总经理岩本，顾问熊谷直亮。1895 年 3 月：回国。1895 年 10 月：宫崎滔天代替生病的岩本前往暹罗。

但是，外交史料馆文书 1893 年的“海外护照发行明细表”有如下记载：

1893 年 5 月 20 日：岩本，暹罗，商业。1894 年 12 月 21 日返回。1893 年 9 月 23 日：熊谷直亮，暹罗，国情视察。

1894 年 7—12 月的“海外护照发行表”有如下记载：

1894 年 10 月 30 日：岩本，暹罗，农业研究。1895 年 6 月 12 日返回。

1895 年 1—6 月的“海外护照发行表”有如下记载：

1895 年 6 月 14 日：岩本，暹罗，殖民及商业。

1893 年前半期回国后，又预定马上前往泰国，但也许筹集资金、招募移民不能如愿，5 月份取得的护照也用不上了。之后，大概用 1894 年 10 月重新取得的护照于 1895 年 1 月出国了。由此也可知道，岩本根本没有富余援助稻田。

《南洋 50 年》中有关于稻田的如下记述。

生于通称神户新的淡路岛家臣长（幕府时代诸侯的家臣之长，管理武士及家务）之家的稻田新之助老头也在维新前乘过外国船，因此曾去过一次新加坡，但其后又赴美国，1884、1885 年前后从澳门来到新加坡安身（第 136 页）。

淡路藩稻田新之助生于家臣长之家，却败坏身家，入了船员之列……经由厦门流入新加坡，成为相当有名望的人，以神户新之号沽名钓誉，活到了 74 岁。……持有井上外务卿（井上馨，1879 年 9 月—1885 年 12 月在任，其后至 1887 年 9 月为外务大臣）发给的护照（第 157、158 页）。

前述的齐藤书信（1893 年）中为 46 岁，因此稻田的死亡时间应该是 1921 年。中途放弃移民事业失去行踪，但不久社会上的议论停止时又在新加坡出现了，可谓享尽了天年。但在《南洋的新日本村》（1919 年，参照第一章注 10）的详细的“侨居日本人调查”中却没有看到稻田的名字。

2. 村冈伊平治与稻田新之助

在《村冈伊平治自传》中有这样的一节。

1889 年 3 月，进入新加坡。……12 日……妓院的稻田还经营船员旅馆，因此就住在他那里。稻田是水户藩的土族出身，有前科，两年前出于诱拐目的去了日本，在

横滨被捕……。现在与妻子、妹妹、父亲一起经营旅馆兼妓院。

5月……让我当稻田家的总管。……我问了阿松与她丈夫神户新即稻田新之助的关系，他们已经写了离婚书。我也就半推半就，开始整理财务。

另外，在卷末的编者年谱中记载，这是1890年发生的事。总之，如“神户新”之名所示，稻田出身于神户（家臣长门第且另当别论），并非“水户藩士”。稻田有前科，而且“1987年（或1988年）去日本诱拐（妇女）被捕”的记述与前述的齐藤领事的“未听说做过坏事”的报告有矛盾。因为，如果说“相当有名望”的“神户新”“有前科”且以诱拐罪被捕，新加坡的日本人之间应是尽人皆知，况且领事馆和日本政府也应得到报告。1884、1885年已在新加坡“安身”的稻田为何1891年又来到新加坡经营“日本旅馆”？就算在这期间被拘留，如果回到新加坡知道旅馆和妻子被村冈夺走，应该会引起很大骚动。但是，村冈完全没有触及这些情况。这时，村冈已经埋头致力于设立日本人会和从事麻坡、山打根迁居事业。1891年（或1892年）10月暗杀村冈计划正在形成，但这与稻田没有关系。其后稻田再没有出现在他的自传中。这只能说是很不自然的。

顺便提一下，据记载，村冈为了设立“日本人会”，1889年（“年谱”中为“1890年”）首先“拜访了二木富治。二木出身于水户藩，是大刀队的一员”，在1890年（或1891年）10月设立的“日本人会”中，“二木”成为了会长。此外，前去劝诱的第三人“涩谷银治”对村冈说，“我想入会，……但遗憾的是入会后名字会被大家知道。……我没有持护照就来到这里，这样会被领事知道的”。

首先，新加坡的“日本人会”于1915年9月设立，1890年前后组织的是“互助会”。设立“互助会”的核心人物是二木多贺次郎，他并非水户藩，而是长野出身（1895年7—12月的“海外护照发表表”）。同年46岁。此外，这应该是1888年最初进入新加坡的二木的第几本护照)。“涩谷银治”作为与二木多贺次郎一起于1888年11月建造了新加坡日本人墓地的人物也在《南洋50年》中出现（第510、511页），但准确的应是“涩谷吟治”（千叶县出身）。根据外交史料馆文书“海外护照发行、交回表”（1890年4—9月），同年9月19日取得“新加坡·经商”护照，20日交回旧护照。倒不如说没有持护照的应是村冈。

无论从哪一点来看，村冈所言都与事实不符。

但是，关于1890年（或1891年）10月底村冈会见“伊藤（博文）公”的一段记述，山崎朋子将《南洋50年》的“新嘉坡总领事馆日记抄”中没有伊藤博文之名作为会见系捏造的论据之一。但在《南洋50年》的“日记抄”中仅前3页（第519页）就有如下记述：“在迎接所谓名士入港当中，像伊藤博文公……那样的人见了两次”，因此根据“日记抄”马上否定伊藤来访应该是错误的。《南洋50年》上篇中野光三的“南洋生活30年”中也记载“新加坡有许多人物来往。我两次见到了已故伊藤博文公”（第41页）。但是，中野是1894年（第37页）到新加坡的，因此无论是1990年还是1991年都与伊藤的“两次来访”无关。大概是村冈将几年后听到的博文抵新的报道改写为自己的会见记。并非无中生有，而是将在某处发生的事件都作为自己的事情加以润色，因此其中包含着部分事实。这似乎是村冈的一贯做法。

这里探讨一下村冈的山打根迁居事业。1889年（或1890年）12月，村冈在“第二次旅行”的途中拐到山打根，两次会见总督，达成了准许基纳巴唐岸河内地“99年采伐权和

租借权”、“如果批准 1 000 个家庭移居，每年给予 10 万日元的保护费的约定”。而且，1891 年（或 1892 年）10 月中旬他带了 12 人迁居到山打根的 3、4 英里内地，目的是采伐木材和农耕。但是，许多了人患了痢疾，1893 年（或 1894 年）2 月将全部“工人”带回新加坡。

这里也有一些矛盾。首先，1889、1890 年的总督是特雷彻（Treacher，1881—1891 年在任），在该总督时代，没有借给日本人土地的记录。如果是可以移居 1 000 户的广阔的土地，这一事实对热心于引进日本“苦力”的后任克莱（1891—1895 年在任）来说是不可能错失的。但他在给陆奥的书信中完全没有言及此事。租借期间通常应该是 999 年，99 年的租借期也很奇怪。此外，这时的租借地应该是基纳巴唐岸河内地，但 1891 年（或 1892 年）实际迁居地则是山打根的 3、4 英里内地，两处相距甚远。从山打根来看，基纳巴唐岸河是隔着山打根湾的彼岸。

由此看来，村冈的迁居事业不是在脑中将稻田的计划移至当地，就是借用了下一节所述的井上方胜的事业，或是借用了稍后的 1904 年在塞巴蒂克（Sebatik）岛租借了 1 000 英亩的增田幸一郎（后述）的事业内容，这种考虑似乎较为妥当。尽管如此，无论是“迁居麻坡”还是“迁居山打根”，仅仅弄清其事实就是一桩难事。尤其是迁居山打根是被抹杀的史实，应该是一般侨居日本人无论如何不能知晓的。《村冈伊平治自传》中附有从村冈的青年时代至晚年的几张相片，但也可以认为这是伪造的，真正的作者可能是多个消息灵通人士（例如各地的日本报纸记者）。顺便提一下，在村冈首次前往国外（香港）的 1885 年的“海外护照发行表”中并没有村冈的名字。村冈实有其人的确证在该表中也找不到。

五. 1894、1895 年的日本人移民

如前所述，“海外移居关西同志会”的井上方胜计划于 1894 年底迁居 18 人。根据 1894 年的“海外护照发行表”，井上取得护照是在同年 9 月 24 日，并于 12 月 24 日交回护照。井上对这次旅行“大有感触”，自费出版了一本描述北婆罗洲的概况，呼吁促进移民事业的书籍。那就是《北婆罗洲》（1895 年）。

井上“热情地面见了知事（克莱总督）”，“迫切希望日本工人来临”的知事约定对日本人进行“特别保护”，答应：①给予“适宜的移居者”5 英亩土地，最初 6 个月期间给予“贷款”（有妻子的人每月 6 美元，单身 3 美元）；②贷款从第十个月开始每月返还；等等。针对井上本身，发给“免税给予 500 英亩土地……（以 1 英亩 1 日元）出售其他 5 000 英亩土地……”等“通知证明”。对此加强信心的井上介绍了保护移民布告的一部分后，极力推荐这块土地说，“其保护细致而周到，大大出乎我们的想像。即使深入内地，也不必担心会在咫尺不辨瘴雾的不健康之地劳役，何况是在沿岸健康的土地”，而且劝说他们在那里定居，说“临时出国打工固然可以，但……定居移民最为合适”。这与日本政府认为的“条件太差”形成鲜明的对照，但如前所述，政府却默认了移民公司的这种“推荐”。于是许多移民在“不必担心”的内地死去。

井上就同行的 18 人做了如下叙述。

先行的 18 名定居团体到达后即在咖啡园见习，其中几名考察当地，其后他们相信出租土地的有利政策，在雇主负担住居、医疗费、交通费、翻译费等情况下，决定从事 6 个月月薪相当于 12 日元以上的咖啡园的除草、打垄的承包作业。这首先是为了研究植物栽培的方法，其次是为了便于选择土地。而且，到择地开荒的阶段，食品等的准备大体需要 6 个月，其后还要以玉米、番薯、蔬菜等副产品及养鸡等加以补充。

此外，根据 1895 年 1 月 1 日的《先驱报》，两名被库达特郊外的达里帝班（Taritipan）的烟草种植园雇用，边学习种植作业，边开拓自己的种植园，其他则在山打根湾的 Trading & Planting 公司当锯木工，会讲一些马来语后转而从事种植作业。

井上还记得道：

日本人中有人从事伐木，1 天可以拿相当于 70 分的工资。

这也许是指 1893 年的移民。总之，为了调查这个时期有多少农林业移民前往北婆罗洲，笔者翻阅了厚厚的各年度“海外护照发行表”、以及外交史料馆文书“府县移民名册”第一卷。如前所述，1893 年度中没有，1890—1892 年度中也没有。1894 年突然出现了 67 名，1895 年也有 61 名追随其后。但是，其后农林业移民又消失了，以后持续 10 年保持“沉默”。

另外，“海外护照发行表”中的姓名不按移居目的地，仅按护照发行地（府、县）及伊吕波歌顺序进行记载。从护照的发行日期来看，与井上方胜同行的应该是“1894 年从事农业”的堀繁次郎等 19 人。但同行者为男性 16 名、女性 2 名计 18 名，因此其中 1 名女性可能后来取消了出国。

据说 1893 年的出国者全部死亡。这样的话，1894、1895 年的出国者肯定历经了艰辛。到底有多少人活着回国？笔者想设法对此进行调查，便请熊本、和歌山市镇村政府（因行政区划有变，因此向两县的东京事务所打听了现在的市镇村名）对记载有该地住所的几个人进行调查。幸亏许多机关人员百忙之中热心地帮助调查，才确认了 44 人的生死。死亡报告书的提交意味着已返回日本（笔者还问清了许多人的死亡地点），反之户籍中完全找不到的人物则意味着已经死亡或去向不明。交回护照的人当然也意味着生还。另外，1894 年出国、3 年合同期未满足便死去的人虽然在婆罗洲死亡，但生还的人有可能代替其提交死亡报告。

这样，已判明生死的 44 名迁移者为：生还者 30 名，在婆罗洲死亡的 12 名，有可能在婆罗洲死亡的 2 名。在死亡者当中还包括出国时仅 1 岁零 6 个月的幼女。死亡率为 28.6%，加上未知的 2 名，为 31.8%。这大大超过了前面引用的 1890 年的种植园死亡率 20%。

在 1895 年通过“移民经理人”送出的移民当中，“从事山林采伐”的 21 人是 1896 年被井上方胜投诉“让移民负担雇主应该负担的旅费”的小仓幸送出的。这时的移民大概被强加了更为苛刻的条件。在已判明生死的 17 人当中，有 6 名死亡，生还的至少有 1 人患了痢疾回国。死亡率达 35.3%。

在私人出国者中，谁是定居移民？谁是 3 年期的契约移民，现在已无从知晓，但从井上所言来判断，“农业”方面定居移民应该比较多。虽说是农业，也只是在丛林中开荒种植咖啡豆、烟草等，因此是很困难的作业。不适应的酷热气候、建于密林深处的仅够防雨

露的苦力小屋、简陋的饭菜，……无论是“农业”还是“伐木”，他们无疑都在日复一日地与生存做最大限度的斗争。

在迁移者中熊本县的人数明显较多。为改善九州的贫困而出国的并非只有女性。不如说有了许多男性劳动力移民的背景，才有大量女性被送出国。

入江寅次的《日本人海外发展史》(上)有以下这样意味深长的一节。

明治 26 年(1893 年)，10 名伐木工被和歌山县人南繁藏、山本卯之助带往英属印度。而后在称为“婆利特尼奥”的地方砍伐木材，据说他们深入内地，发现了大片的楠木林，但其后不知他们情况如何。

笔者阅读该书是在调查了“海外护照发行表”的 1 个月后，但看到这里时，笔者不由得倒吸了一口凉气。南繁藏和山本卯之助(“护照发行表”中为“卯之助”)都是在 1894 年的“务农”栏中出现的。而且同年 6 月 30 日取得护照者包括这两人恰好是 10 人。进而“被和歌山县人南、山本带走”的表现暗示“被带走”的人并非和歌山县人。为了慎重起见，笔者对印度、巴基斯坦、缅甸是否存在相当于“婆利特尼奥”的地名进行了调查，但均无结果。“婆利特尼奥”可能就是“婆罗洲”。“明治 26 年”也是入江的错误。

在“其后不知情况如何”的 10 人当中，只能确认到南在出国不满 3 年的 1897 年 3 月 9 日死亡。在婆罗洲死亡还是回到日本死亡尚不清楚，但总的来说是因移民而损坏了身体才死亡的。

入江在下卷卷末的“日本人海外发展史年表”中也在 1893 年一项犯了同样的错误，他写道：“南繁藏带了 10 名伐木工前往印度”(第 3 页)。

1894 年的《先驱报》中出现了以下这些日本人移民。

①日本人首次作为锯木工被 Trading & Planting 公司雇用。他们是善良的工人(1894 年 3 月 1 日)。

②(5 月 1 日的《先驱报》概述了中川领事会见的日本人移民)。

③日本人男女工人通过山打根的 Korezki 氏的斡旋受雇于拉哈达图农园(Lahad Datu Estate)，已经有 8 名男性前往拉哈达图(大体上位于山打根与斗湖之间的海港城镇)。移民自己负担船费，也没有要求支付预付款。农园方面提供住居，根据合同从事建造小屋等劳动(1894 年 7 月 1 日)。

④Korezki 氏招集的用于农园的 19 名日本人 8 月 5 日乘门农号抵达山打根(1894 年 9 月 1 日)。

当时劳动力不足，对苦力移民一般给予船费补助，并支付预付款，实际上北婆罗洲当局于 1894 年中期下令中国、日本、马德拉斯(这 3 个地区同样被视为移民供给源)的代理人在报纸上刊登提供船票、支付每人 3 元的预付款等广告(《先驱报》1894 年 7 月 1 日)。日本的移民公司竟然谢绝了这种特别待遇而将移民送往该地(请回想一下井上方胜对小仓幸的投诉)。

上述的①、②大概是 1893 年的移民。③大概指 1894 年 2 月 15 日取得护照的 6 人和 4 月 25 日取得护照的 1 人。这样的话，人数是不符的。④大概是南繁藏一行 10 人和 6 月 25 日取得护照的 3 人，但人数仍然不符。

这样看来，日本、北婆罗洲双方都把握不了日本人移民的整体情况，可见 1894 年似

乎也有相当多的偷渡移民。也许应该认为，19世纪90年代前半期的日本人劳动力移民规模相当大。

那么，当时的日本对这种悲惨的移民事业作何评价呢？1896年的《殖民协会报告》译载了写有以下内容的社论“山打根市发行的英属北婆罗洲《先驱报》”。

在当地，关于日本劳工，以往的经验无不失败，其移入之人的品质不当……本来日本劳工就不适合在当地采伐森林、清理伐木，开垦了大部分土地后，作为耕作者或移居者本来就已获胜。……移居到当地的人必须是真正的有用之才且温顺善良者。

见到拉哈达图的烟草栽培公司的经理时，问到该园是否需要日本工人，而该经理说，日本人效率高，是真正的好工人。但无奈他们不能适应气候。实际上以前也曾雇用过一些日本人，他们都因生病而倒下了……。

或许这也是1894、1895年前后的“农业”移民。

这虽然较为委婉，但却是谈及1890—1895年日本人移民的、日本方面公开发行的稀有资料。而且仅在十几年后，驻巴达维亚领事染谷所进行的移民调查报告就日本人移民做了如下记述：

日本人开始前往婆罗洲还是在大约25年前（1884年）的事。当时……主要从首府山打根往香港运送木材，作为其汽船的船员，吉田伊之助第一个来到并下船，接着翌年即明治18年（1885年）长崎县人木下为从事卑贱的职业来到该地，其后来该地的日本人数量便逐渐增加，但大多数只是暂时的居民，长居者极少……。

一些主张移民的人早就计划引进日本劳工，但因不甚了解当地情况，且工资低廉，气候不好，至今不能引进日本自由移民……。

1890—1895年的移民现在是影踪全无。染谷领事真的不知道仅十几年前的移民（如果加上无法确认的1893年以前的移民，大概有近200人）吗？或者因为过于悲惨的结局而无视了移民？事到如今已无从知晓。而且其后的所有文献都完全没有言及1890—1895年的移民。与1892—1894年前往马来半岛的渔业移民一样，他们似乎也作为妨碍以后的南进而被排除在正史之外。

（原不二夫著《英属马来亚的日本人》，1986年3月，亚洲经济研究所）

乔 云 译